

本會參與珠海市橫琴新區“3·15 國際消費者權益日”活動

更新日期：2016 年 5 月 17 日

本會於 2016 年 3 月 15 日參與珠海市橫琴新區“3·15 國際消費者權益日”活動，是次活動主題為“新消費 我做主”。當日活動吸引了大批消費者參加，本會在現場接受消費者諮詢和投訴，並發放宣傳資料，藉此機會對橫琴新區的消費者宣傳本會“誠信店”優質標誌計劃，不遺餘力推廣“誠信澳門”。

當日舉行了“橫琴消費者協會先行賠付工作部”和“橫琴新區小額消費爭議仲裁中心”揭牌儀式，宣告橫琴新區“先行賠付”和“小額消費爭議仲裁”制度的正式施行。“先行賠付”是指消費者與經營者若發生消費爭議，且調解不成，符合一定條件，消費者可以向橫琴消協提出先行賠付申請。通過快速仲裁後，由橫琴消協對消費者的直接經濟損失預先代為賠付。而“橫琴新區小額消費爭議仲裁中心”為代理仲裁制度，當消費爭議無法成功調解時，消費者可提交相關證據並簽訂委託書後先行離開，由橫琴消協免費代理仲裁，以達便民的目的。

橫琴消協並於當日舉行橫琴新區“誠信店”頒授牌匾儀式，共有 12 家企業獲此榮譽。

去年本會與橫琴消協簽訂合作協議，活動期間，雙方相互交流了在消保工作上的經驗，總結過去彼此在“誠信店”品牌建設、保障異地消費者權益及消費維權信息共享等方面的成果，以期於將來更好地維護兩地消費者的合法權益，為澳門建設國際休閒旅遊中心營造良好消費環境。